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债券代码：127347 债券简称：15昆水券

2015年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年债券回售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4.25%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1.16%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0年12月25日
- 根据《2015年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2015年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 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回售登记期前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
- 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并对回售债券的转售承担全部责任。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承担。
- 本次回售申报不可撤销。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15年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15昆水券
- 3、债券代码：127347
- 4、发行人：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 5、发行总额：人民币7.00亿元
-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存续期内第5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票面利率：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前5年票面利率为4.50%，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上调或下调幅度为0至300个基点（含本数），其中一个基点为0.01%，调整后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8、计息期间和付息日：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间为自2015年12月25日至2022年12月24日止，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间为自2015年12月25日至2020年12月24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计息期间的每年12月25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存续期前5年（2015年12月25日至2020年12月24日）票面利率为4.35%。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4.15%，并在存续期的第6年至第7年（2020年12月25日至2022年12月24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三、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

1、回售代码：102110

2、回售简称：昆水回售

3、回售登记期：2020年12月11日至2020年12月15日

4、回售价格：面值100元人民币。以千为一个回售单位，即回售数量必须是一千的整数倍（一手为10张）。

5、回售登记办法：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在回售登记期间通过沪深证券交易所在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每日收市后回售申报不可撤销。如果当日申报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债券余额，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限回售登记期内）。

6、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投资者放弃回售，同意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7、本次回售申报不可撤销。

8、回售资金兑付日：2020年12月25日。发行人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登记回售的投资者办理兑付。

9、发行人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回售债券的登记、转售完成后将注销剩余未转售债券。

四、 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 发行人：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湖滨路第七十九号滇池水厂

联系人：王欣

联系电话：0871-65580200

2、 主承销机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75楼

联系人：姜维平

联系电话：021-20336000

3、 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14楼

联系人：曹伊楠

联系电话：021-68606251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债券回售第二次提示公告》之盖章页)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4日